

浙江富杰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资金占用并整改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实控人资金占用概述

2025年11月1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锦富通过其控制的企业台州富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誉汽车”)向公司借款人民币10,000,000元。2025年11月29日，上述全部借款及对应利息(利息按照LPR基准借款利率3.0%计算)已足额归还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合计归还金额为人民币10,008,219.18元。

二、整改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富誉汽车已足额归还上述全部借款及对应利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0,008,219.18元，资金占用相关款项已全部结清，无未偿还金额。同时，实际控制人王锦富已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范自身行为，杜绝此类资金占用事项再次发生，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防范此类事项再次发生，公司已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财务部门相关管理制度，建立了严格的资金审批、使用及监管机制，明确资金拆借、使用的流程和责任，加强对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控，从制度层面堵塞管理漏洞，强化资金管理的规范性和严谨性。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资金占用并整改完成的议案》。本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锦富、王俊杰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本次资金占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金占用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浙江富杰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富杰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